

# 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文件

沪崇府人〔2020〕31号

---

## 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关于成立 本区北沿江高铁项目筹备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委、办、局，区各直属单位，在崇市属有关部门：

经研究，决定成立上海市崇明区北沿江高铁项目筹备工作领导小组，其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	缪 京	区委副书记、区长
副组长：	胡柳强	副区长
成 员：	张振斌	区政府办公室主任
	张立新	区发展改革委主任
	朱菊平	区财政局局长

龚霞	区规划资源局局长
陈杰	区建设管理委主任
苏卫东	区水务局局长
陈翠娥	区绿化市容局局长
张永恒	区交通委主任
陈建飞	庙镇镇长
王卫中	港西镇镇长
倪建军	城桥镇镇长
吴蕾	建设镇镇长
施君	新河镇镇长
杨峻	东平镇镇长
陈超	区房屋（土地）征收中心主任、土地 储备中心主任
沈忠礼	崇明工业园区开发公司总经理
陆华	土发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陈兵	崇明供电公司总经理
杨挺峰	光明食品集团崇明农场副总裁
李鸿忠	市滩涂生态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

上海市崇明区北沿江高铁项目筹备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区交通委，张永恒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今后，上海市崇明区北沿江高铁项目筹备工作领导小组及其

办公室成员职务如有变动，由其所在单位接任领导自然替补。项目结束后，领导小组自行撤销。

特此通知。

2020年9月30日

(此件公开发布)

---

抄送：区委各部门，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监委、  
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区各人民团体。

---

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9月30日印发

---